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7-05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星期五）在宁夏新科青龙管道有限公司（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兴庆科技园兴春路235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4.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孔维海先生召集并主持。
5.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并就相关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1、《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1-6月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监事会认为：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范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积极寻找新的投资项目，更加科学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和相应程序予以审议，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同时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变更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1 日